1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联合发文，明确水资源费征收标准制定原则、规范水资源费标准分类，提出了“十二五”末各地区水资源费征收标准指导目标。

3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出台了成品油价格机制完善方案，将调价周期由22个工作日缩短至10个工作日。

6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决定自7月10日起建立天然气与可替代能源价格挂钩的动态调整机制，适当调整非居民用天然气价格。

6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决定将销售电价逐步归并为居民生活、农业生产、工商业及其它用电价格3个用电类别。

7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决定将现行核电上网电价由个别定价改为对新建核电机组实行标杆上网电价政策。

8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决定自9月25日起提高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征收标准，进一步完善脱硝等环保电价政策。

9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按照合理补偿成本、优质优价和污染者付费原则，出台了油品质量升级价格政策。

从政府定价到市场定价

本报记者 林火灿

新成品油定价机制平稳运行，天然气价格调整稳步实施，核电价格形成机制进一步完善，水资源费征收标准进一步规范……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不失时机地推进成品油、天然气、电力、水资源等重点领域资源性产品价格改革，资源性产品价格改革从“探路”走向“提速”，既保障了市场的稳定供应，激发了市场活力，又促进了产业结构调整和节能减排，推动了经济转型。

坚持市场化改革方向

回顾2013年，我国在价格改革中坚持更多地还权于市场，使价格信号与市场供求关系紧密结合，并通过价格变动调节市场供给和需求。

今年3月，备受关注的成品油定价机制改革浮出水面。新定价机制将成品油调价周期由22个工作日缩短为10个工作日，并取消挂靠国际市场油种平均价格波动4%的调价幅度限制。这一调整使成品油价格更灵敏地反映了国际油价变化和国内市场供求情况，“该涨就涨、该跌就跌”，往年油价上调前排队加油的现象逐渐消失了。

中国石油大学中国油气产业发展研究中心主任董秀成谈道，新的成品油价格机制有效抑制了市场投机和无风险套利行为，避免或减少了长期以来成品油价格涨快跌慢或涨多跌少的现象。

在成品油价格机制取得突破性进展的同时，煤炭、天然气和电力等领域也按照市场化的方向加快改革步伐。

去年底，我国取消了重点合同煤，实现了煤炭价格“双轨制”的并轨，标志着煤炭价格将完全由市场供求关系决定。在天然气领域，今年6月，国家出台天然气价格改革方案，建立了天然气与可替代能源价格挂钩的动态调整机制，并区分存量气和增量气，适当调整了非居民用天然气价格。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产业经济研究部部长冯飞认为，更加尊重市场规律，使价格机制在资源配置中的作用得到有效发挥，是以市场化为导向推进资源价格改革的应有之义。

利用价格杠杆促转型

多年来，由于我国资源要素价格形成机制没有理顺，资源价格未能充分考虑生态补偿等成本因素，导致资源价格偏低，供求关系无法通过价格得到正确体现，导致工业企业生产方式过于粗放，造成部分行业领域产能盲目扩张，资源要素遭受极大浪费。

今年6月，我国调整和规范销售电价分类结构，对商业用户实行与大工业用电同价的优惠政策。这有利于减轻服务业的用电成本，促进服务业的发展和优化产业结构。

不久前发布的《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提出，差别电价是主动运用价格杠杆促进节能减排和经济转型的一项重要制度安排，将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记者了解到，国家发展改革委正在抓紧研究差别化电价政策。今后的价格制定中，将就不同的高耗能（电）产业提出有针对性的电价政策；对同一行业内的不同企业实行不同的加价标准，以促进企业提升技术，降低电耗，淘汰落后。

此外，国家发展改革委还出台了成品油质量升级的价格政策，实行优质优价、污染者付费原则，激励炼油企业加快产品质量的升级改造；加大污染排放管理，探索运用市场化手段促进排污收费改革，开展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试点，提高各种经济活动主体减少排放的积极性。

铁矿石期货10月挂牌交易，成为今年继煤炭等品种之后，国内市场又一“重磅级”大品种。 （新华社发）

专家表示，在经济转型中，以资源价格改革为突破口，充分发挥价格杠杆的导向、调节、保障、服务功能，有利于构建促进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的价格引导机制，促进节能减排和发展方式转变。

充分考虑百姓承受力

为保障和改善民生，减缓价格改革对群众生活的影响，我国在价格改革中按照“保基本、促公平”原则，充分考虑老百姓的承受能力，创新性地推出和完善居民阶梯价格制度，实行资源价格按基本需求和非基本需求区分定价体系。

“保证居民基本生活所需的资源性产品价格相对稳定，这是价格改革顺利推进的重要保障和前提。”国家发展改革委价格司副巡视员郭剑英说，阶梯价格制度就是要保证群众基本生活需求的水、电、天然气等价格相对稳定。对于超过基本需求的资源消耗部分，则更多依靠市场调节机制，以抑制过度消费。

记者了解到，我国各地在阶梯水价、电价、天然气价格机制改革中都能立足基本国情和科学发展要求，保障80%以上的城乡居民基本生活用水、用电、用气价格保持稳定，绝大多数居民没有因为改革而增加基本生活负担。

目前，我国已经基本实施居民阶梯电价制度，50%的城市正在推行阶梯水价制度，居民阶梯气价制度正在研究制定中。此外，在成品油价格改革中还利用特别收益金等，对城市公交、农村客运、农林渔业和暂未调价的出租车行业发放补贴。

有关专家指出，实行居民阶梯价格制度，避免在价格改革中“一刀切”，在引导全社会形成节约、集约利用资源的同时，也将使更多中低收入家庭受益，这对于保障和改善民生具有重要意义。

今年成品油定价机制推出以来，汽柴油价格14次调整，受到社会各界广泛好评。 （新华社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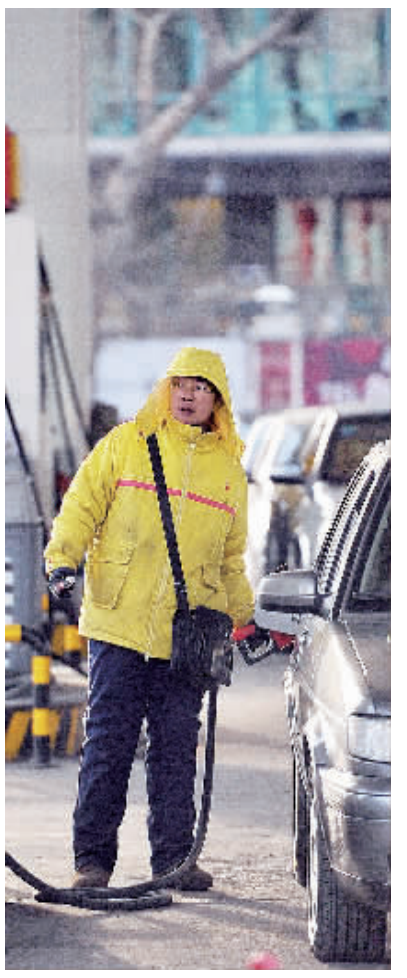

今年9月，上网电价下调尘埃落定。29个省份均下调了上网电价，平均降幅为1.4分/度。 （新华社发）

政策大势 Policy

完善主要由市场决定价格的机制。凡是能由市场形成价格的都交给市场，政府不进行不当干预。推进水、石油、天然气、电力、交通、电信等领域价格改革，放开竞争性环节价格。政府定价范围主要限定在重要公用事业、公益性服务、网络型自然垄断环节，提高透明度，接受社会监督。完善农产品价格形成机制，注重发挥市场形成价格作用。

——摘自《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网议 Voice Online

@刘满平： 要抓紧深化生产资料领域市场机制的改革，发挥市场机制和经济杠杆的作用，加快建立能反映市场供求状况、资源稀缺程度及环境治理成本的资源产品价格形成机制，尤其是要适当提高重要资源性产品资源税税率和矿产资源补偿费标准，促进能源资源合理开发和综合利用。

@周大地： 价格改革的主要方向，不在于企业本身行为，而在于政府如何管理价格。当下价格改革面临的主要压力，不是来自能源生产企业经营效率低导致的产品成本过高，而是价格水平过低。在生态文明建设仍有巨大压力的情况下，现在的价格仍会鼓励许多不值得鼓励的甚至是浪费性的消费。

@肖耿： 我觉得价格改革影响最大的是生态环境。环境污染问题其实质是产权界定问题，当你生产一个工业产品的时候，忘记了它同时还生产了一个附带品，这个附带品就是废气废水。谁有权利排污，谁来治理废气废水，这些都需要加以界定。界定清楚之后，其他剩下的事情就好解决了。

@吕廷杰： 电信行业价格改革将是一场盈利模式的变革，更多地向民营资本开放是大势所趋。“反向收费”可实现差异化定价，但这个过程不可能一蹴而就。

@郭剑英： 推进价格改革的核心是让供求发挥更大的调节作用，使价格能够真正由市场供求决定。同时，价格信号反过来又能够引导市场供求，价格上涨刺激生产者增加供给，同时抑制一些不合理的消费。

（本报记者 郭子源整理）

热评 Opinions

价改进入攻坚期

陈拔群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不断完善。在一般商品领域，我国已经建立了市场决定价格的机制，95%以上的消费品和97%的生产资料实现了市场定价。

不过，受各种因素影响，我国仍然有不少资源性产品价格形成机制的市场化程度偏低，行政干预较多，严重影响了资源的优化配置。总体上看，我国价格改革已经进入了“深水区”和“攻坚期”。如何进一步妥善处理政府与市场关系、理顺价格与保障民生、促进发展与抑制浪费的关系，成为价格改革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

价格改革本质上是利益重新分配。在新的利益体系分配中，必须平衡好资源环境、生产者、消费者之间的关系，寻找“最大公约数”和“黄金分割点”。这种平衡艺术的复杂性，也导致突破价格改革“最后壁垒”的难度大大增加。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明确提出，要完善主要由市场决定价格的机制。在新的历史阶段，必须要坚持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地发挥政府作用这一总体思路，尽快理顺和完善市场价格机制，使市场规律和政府作用各就各位、各司其职。

按照这一思路，价格改革就必须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的原则，除涉及国计民生、自然垄断、公用事业和公益性行业等领域外，绝大部分商品和服务价格均应逐步放开，由市场决定。同时，建立健全促进节能环保的价格政策体系，加强价格总水平调控和市场价格监管，不断完善有利于保障改善民生的价格制度。

首先，要更加尊重市场规律，发挥市场决定价格的基础性作用。凡是能由市场形成价格的都交给市场，政府不进行不当干预。具备有效竞争条件的，要把价格决定权完全交给市场，让供求关系发挥更大的调节作用。要进一步区分存量部分和增量部分，存量部分的价格改革要分步实施、稳步推进，增量部分的价格改革则争取一步到位。

其次，要进一步缩小政府定价范围，减少政府定价项目，推动价格改革由政府定价、以调为主的旧机制，向市场定价、以放为主的新机制转变。要建立有利于促进节能环保、推动经济转型升级和生态文明制度建设的差别化价格政策体系，更好地发挥价格杠杆作用。政府的作用从事前定价转向事后监管，通过加强价格监督检查和反对垄断执法，维护良好的市场秩序。

对公用事业、公共服务、具备自然垄断性质的行业等确实需要政府加强管理的，要根据形势和体制变化，建立更加体现市场供求关系、资源稀缺程度和环境污染成本的价格形成机制。在政府制定价格过程中，要建立更加科学的成本监管办法，不断完善价格听证制度，强化社会监督，提高定价的科学性和透明度。

最后，要坚持保障改善民生，维护好群众的基本生活和合法权益。应充分考虑老百姓的承受能力，区分基本需求和非基本需求，建立保障基本需求的基础性价格制度，完善利益调节机制，保持满足基本需要的公共事业价格稳定；建立社会救助、社会保障与物价上涨幅度挂钩的机制，不能因为价格上涨使低收入群体生活受到影响。

编辑 张伟 李亮 廉丹 牛瑾 张雅 魏倩玮 郭子源 美编 高妍